

赵学先 主编



MANG LIN ZHONG DE JUE QI

莽林中的崛起

——景颇族发展探索

7.74

云南人民出版社

(滇)新登字 01 号

责任编辑: 张 强

封面设计: 西 里

莽林中的崛起

——景颇族发展探索

赵学先 主编

云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昆明市书林街 100 号)

云南省电大印刷厂印装

开 本: 787×1092 1/32 印 张: 6.1 字数: 14 万

1993 年 10 月第 1 版 1993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000

ISBN 7-222-01291-5 / G · 134 定价: 3.60 元

编委会名单

主编：赵学先

编委：普同金 赵学先 李顺福 桂镜光 何叔涛
车云川 李一松 晓 根 郑宏伟

序

在滇西茫茫的林海中，生活着持长刀的景颇人，长刀是景颇人生产、生活的工具，又是战斗、进攻、自卫的武器。千百年来，景颇人凭着长刀生存和发展，创造了独特的“长刀文化”。景颇族的劳动人民用长刀创造物质财富，贵族督王用长刀维护自己的政权。起房盖屋、砍山种地、制造全部生活用具全靠长刀，婚丧嫁娶、娱乐节庆离不开长刀，目脑舞、勇士舞、格鞋散战斗舞、能多格羌丧葬舞、圣再神舞等处处舞的是长刀。因此，人们说，景颇族用长刀开创历史，又靠长刀发展繁荣。

是的，长刀象征着景颇人的生存之本，景颇人用它砍出了生存的空间，创造了轰动全球的“贡品贡萨”与“贡龙贡查”文化，砍翻了无数的来犯之敌，保卫了祖国的疆土。

历史进入到 20 世纪 80 年代，持长刀的景颇人再创奇迹，出现了千万富翁、亿万巨贾和万元户村数个；景颇族文学发展迅猛，景颇族的作家们创作出了数千篇的小说、散文、诗歌、评论、民间长诗，被文学界称为“景颇文学爆炸”。

景颇族经济在莽林中崛起、腾飞；景颇族文化在群山中

奋进、闪烁，光彩夺目。

这是景颇人积蓄了千百年的能量的总爆发、大释放，是历史发展的必然，是这个持长刀的民族坚持开拓进取的结果。他们勇敢地冲出封闭的自然环境，走出山门，走出那个使人窒息的氛围，投入到现代化的市场商海，找到了自身能量爆发、大释放的突破口，找到了腾飞的站台。

景颇族的发展是惊人的，但由于诸多原因，总的说来发展还很不平衡，有的村寨依然十分贫穷落后，有的连温饱问题都还没有解决。为了加快景颇族地区的经济、文化建设的步伐，云南民族学院政治法律系于1993年3月举办了“景颇族地区发展问题高级研究班”，专门研究景颇族地区的经济、文化发展问题。研究班得到了上级有关部门和德宏州各级政府、企事业单位、实业界的大力支持，德宏州的各县均选派了领导干部参加研究班学习。研究班聘请著名的专家、教授就景颇地区的各个方面作专题学术讲座，他们是：云南民族学院副院长、民族学家黄惠琨教授；民族考古学家汪宁生教授；经济学家徐敬君教授；中国社科院民族研究所副研究员、《民族研究》编辑部修世华主任；国家级有突出贡献的专家、中国社科院李宁教授；云南省社科院民族学研究所所长郭大烈研究员，桑跃华研究员；云南民族出版社副总编岳圣副编审；云南民族学院历史系主任和少英副教授，华世光副教授；云南民族学院政法系主任普同金同志，陈庆德副教授；云南省民族研究所蔡家麒副研究员；《云南民族学院学报》副总编杨国才副教授；云南民族学院人事处处长张晓松副教授，云南民族学院党委书记尤力同志；云南省民族事务委员会党组副书记、云南省政协常委石有才同志；云南省委党校民族研究所讲师李根等。这些专家学者分别就景颇族

地区的政治、经济、科技、文化、教育等发展问题作了专题研讨。来自德宏州景颇族地区改革开放第一线的州政府办公室副主任何永明同志、瑞丽市委副书记麻端同志、陇川县水电局局长尚德清同志、盈江县旅游局局长线腊汤同志、瑞丽市户育乡副乡长何展同志、瑞丽市勐秀乡党委副书记张加宽同志、景颇族青年实业家景龙经济开发公司总经理尚德昆同志分别在研究班上交流发言。全国政协委员、原云南省人大副主任王连芳同志，云南民族学院名誉院长、民族历史学家马曜教授，亲临研究班进行指导。

参加研究班的各方人士普遍认为，景颇族地区的经济文化发展到一定阶段的时候，对其再发展进行及时研究非常重要。举办“景颇族地区发展问题高级研究班”非常及时，为从事理论研究的专家、学者和从事实际工作的领导管理干部提供了一次共同学习、交流的极好机会，开辟了彼此相互理解、相互协作的新途径。

通过研究班的学习和研讨，学员们对景颇族地区的历史和现状有了比较系统、全面的了解，对制约景颇族地区发展的因素取得了比较一致的看法，对景颇族地区未来发展的战略目标也形成了初步的构想。

景颇族由于极少保守、勇于进取，改革开放后经济、文化发展迅猛，在市场经济的大潮中出现了异军突起、引人注目的“景颇现象”，但为什么发展还很不平衡呢？造成这种状况的原因，除了政治、经济等宏观政策因素外，本民族的科学文化素质、产业结构布局、生产力要素的配置等因素对地区发展也有着不可忽视的影响。景颇族地区在今后的发展中应该注意提高本民族整体的科学文化素质，优化产业结构，合理配置生产要素，逐步把游动效益深化为稳定效益、把自

然优势深化为经济优势、把单项优势深化为综合优势、把中心突破深化为对山区乡的辐射、把经济领先深化为文化覆盖、把区位优势深化为区域优势、把景颇族的局部地区的启动深化对整个景颇地区的带动、把原料输出深化为成品出口，通过这“八大深化”，来增强景颇族整体的“造血功能”，从而步入良性发展的轨道。

另外，景颇族地区在今后的发展过程中，还应当积极主动地加强宣传工作，让景颇族了解世界，让世界了解景颇族。在强化本民族内聚力的同时，也要强化同国内外其它民族的协作互补；在发扬光大本民族的优秀传统文化的同时，要积极吸收利用国内外其它民族的先进文化，形成内聚优势、内外互补的开放动态的民族发展格局。

“景颇族地区发展问题高级研究班”经过各方面的努力，取得了预期的目的和效果，省、市新闻单位以及中央驻昆新闻记者对本期研究班的活动作了及时的宣传报道，社会各界给予了高度的评价，认为：此举在民族研究、民族地区的经济文化和教育体制的改革方面都具有开创性；举办研究班，专门研究一个民族的发展问题，这在全国 56 个民族中尚属首次，意义深远重大。

本书选编了部分专家、学者和领导干部们在研究班交流的论文，从不同的角度论述了景颇族的发展问题，供读者参考。

编者

1993 年 6 月

目 录

理论篇

景颇族发展史概论	赵学先 1
人力资源开发与景颇族经济的发展	陈庆德 38
从传统民族精神看景颇社会发展的趋势	晓 根 56
从民族文化角度谈景颇族社会的发展	蔡家麒 66
关于加快发展景颇族经济的思考	金黎燕 76
论景颇族地区的经济文化发展	静王甘 90
发展景颇族地区经济的优势与建议	那金华 106

实践篇

从瑞丽市的变化看景颇族社会的发展	麻 端 114
------------------------	---------

户育乡近年来发展的总结与思考	梅何展 133
从盈江县的经验谈景颇族致富	线腊汤 排志科 岳金明 149
关于陇川县景颇族奔小康的思考	尚德清 156
卡场乡的巨变与展望	华世光 167
开拓进取努力发展景颇族经济	排勒都 180
后记	187

景颇族发展史概论

赵学先

以历史悠久、勤劳智慧、顽强拼搏而著称的景颇族，全球约有 150 多万人，跨境居住在滇西、缅北、印东等地区；在我国境内的称为景颇，在印度阿萨姆邦的自称为新颇，在缅甸的称之为克钦。居住在我国境内的景颇族有 11 万余人，其中绝大多数居住在德宏傣族景颇族自治州的四县二市，少数散居于临沧地区的耿马、思茅地区的澜沧、怒江傈僳族自治州的泸水等县。

景颇族按不同的方言分为景颇、载瓦、拉诗、浪俄、巴罗等支系。一般统称为“文波景颇”或“景颇文波”，即“景颇共同体”之意。关于“景颇”（jīnghpō）一词，有人认为是从景颇语的“董颇”（dumhpō）一词演化来的，“董颇”是“文明”的意思。古代景颇人自认为比其他族群文明先进便以“董颇”自称，今天卡库加（江心坡）一带的景颇人依然自称为“董颇”。另一种观点认为是从景颇语的“种颇”（jumhpō）一词演变来的，“种”（jum）景颇语为“盐”，“颇”（hpō）意为“开”，“种颇”（jumhpō）即“开采盐矿的人”。传说历史上景颇族的祖先在甘青高原的穆珠新亚崩山下，从事盐矿开采，因而有了“种颇”名称，以后逐渐演化为“景颇”

(jinghpo)。今天的“景颇”一词，即是景颇支系的自称，也是包括其他支系在内的整个民族的总称。

一、族源、迁徙和社会

相传景颇族发源于卡库加江心坡以北的“穆珠新亚崩”山，创世纪“目脑斋瓦”里说：在遥远的北方有座高山，叫穆珠新亚崩，山顶终年积雪，山下江水翻滚，在那险恶的江岸，穆珠新亚崩山的岩洞里，人类的始祖彭甘真伦和麦珍微纯生育了景颇至尊——宁贯王。传说穆珠新亚崩地区自然条件十分恶劣，人类起居极为艰难。宁贯王为了人们有个好居处，挎上恩东大刀、背着长矛弓箭、手拿平地锤、肩扛大铁鏊，率领族人向南方开拓疆土，他们披荆斩棘，战天斗地，开山治水，开拓出无数的丘岗山地、平川大坝。从此景颇族先民们便居住在怒江以西的广大地区，宁贯王住在卡库加江心坡，卡库加江心坡成了古代景颇族的中心。景颇先民们初到卡库加江坡时，使用的工具非常简陋，大部分是竹木石工具，如石刀、石斧、石三脚架等等。用竹筒煮饭菜，使用竹碗、竹勺、竹水筒；并用坚硬的格先草杆做镖，射杀野兽。

传说，宁贯王的哥哥番瓦能桑智瓦能章是个无所不能、无所为会的智者、发明家，他创造发明了弹弓、弩箭、标枪、铁刀、锄头、犁、子、剑和其它的工具，结束了竹木、石器时代；其妻子穆遮木章沙玉受蜘蛛网的启发，用麻织布，用羊毛织裙子，结束了穿兽皮、树衣的历史；有个名叫麻杜的青年人发明了用竹片磨擦取火的技术，从此人们不必再保存火种，生活更加便利了。

随后，景颇族的先民们从渔猎采集逐渐转向农业生产，耕种五谷。传说稻谷是狗从太阳国附在尾巴上带来的，从

此，景颇族就会种植稻谷；为了不忘狗的功绩，景颇族每年吃新米时，都要先给狗吃。在载瓦支系中则传说，人们最先学会种植的农作物是芋头，最古老的姓氏“梅何”（载芋之意）、“梅普”（犁芋）、“梅掌”（整理芋地）等，都是因种芋而得名。随着生产力的提高和发展，景颇族的先民们种植的农作物越来越多，除了芋头和稻谷外，还有玉米、荞麦和各种豆类瓜果。耕种时，集体砍伐森林烧荒挖穴点种，实行共同劳动、平均分配的原则。像其他民族的祖先一样，远古时代的景颇族，在低下的生活力基础上，经历了漫长时期的没有阶级、没有剥削、共同劳动、平均分配的原始社会。

与原始社会低下的生产力水平相适应的，是在婚姻家庭方面实行血缘婚姻。从创世纪“目脑斋瓦”和历史传说“历保冒迷”中看，彭甘真伦时代还盛行着血缘婚，后来才逐渐排除了同胞兄弟姊妹之间的通婚关系，实行甲氏族的一群男子与乙氏族的一群女子互为夫妻的“普那路亚”婚，这种婚姻盛行了很久。随着“普那路亚”婚姻而来的是氏族外婚制，其血统按母系计算。在景颇族中还流传有古代盛行男子出嫁的故事，说明了妇女在当时的社会生活中居于主导地位。后来，随着生产力的发展，男子在生产中居于重要的地位，于是男子的财物越来越多，所以传说有一个男子出嫁时，拿了这样便忘了那样，大半天出不了门，有一个聪明的女子想法避免这种麻烦，便把姐姐的筒帕包背到姐夫家，从此以后，女子就出嫁到男家去了。另外，传说宁贯王的妻子名叫“布仁扎鲜”，“布仁”是龙的意思，她是一个龙王的女儿，住在海岛上，白天出来，晚上又回到龙宫，宁贯王没有办法，就敲锣击鼓，并举行了跨草蓬的结婚仪式，才把龙女要回来。以上传说，反映了景颇族从母系社会向父系社会过渡的

情况；不过当时女子出嫁还存在着传统的母权制的阻力，因此需要经过种种仪式，以得到社会的正式承认，而龙公主“布仁扎鲜”可能是龙图腾氏族部落首长的女儿。另外，在今天景颇族的婚姻仪式中，除了跨草蓬祛邪之外，还保留有“奴颇恩”（虽然有“迎亲”之意，但绝大多数表现为“抢”或“偷”）等仪式。这类仪式，反映了由从妻居向从夫居的过渡，当妻子不愿离开其母氏族时男方所采取的手段。

景颇族的历史发展到文波部落联盟时代，农业生产有了进一步的发展，父系氏族和家族进一步分化，分化出了数十个家族。此时的婚姻关系也由固定的两氏族的交错从表婚演变为单方从表的“环形婚”，也就是流行到现在的“玛育”、“达玛”婚姻制度。

公元8世纪到13世纪，分布在不同地区的景颇族，由于自然条件的差异，社会经济发展也出现了差异和不平衡。居住在怒江以东地区的经济发展较缓慢；居住在怒江西南部的则发展较快，不仅养牛畜马，农业生产也有了新的发展，有的部落锄耕农业已开始向犁耕过渡，种植稻谷、苡米、高粱、瓜、豆等多种农作物。同时从事煮盐、淘金、挖琥珀和编竹、藤器等项生产，铁制工具的制造及利用木棉织布等手工业已经得到很大的发展。有的部落在唐代就能制造先进的武器——“朱弩”（zahkun），由于此种武器威力大，景颇族把它称之为“西南”（死神）。樊绰《云南志》卷七记载说：“朱弩，出丽水，装以金穹铁荡，所指无不洞也。南诏尤所宝重。”另外，滇南关与小茶山一带生活的团茶、麂皮、黄蜡、白蜡、栗蜡等产品已在附近的市场上与其他民族商人进行交换。到明朝初年，景颇族的农业手工业发展得更快了，农产品大大增加，手工业制品不断增多，生活得到了进一步

的改善。《滇略》卷九中说：“遮些，结发为髻，男女皆贯耳佩环，性喜华彩，衣仅盘旋蔽体，饮食精洁。”

随着生产力的提高和财富的增加，景颇族社会出现了剥削、占有他人劳动成果的现象，部落首领逐步侵吞部落的财产和牛羊，变成牛羊成群、财产无量的统治者。传说瓦切王是个拥有巨量财富的大督王，他的牛羊数千，粮仓数十个，用的是金筷银碗，他有30个枕头30个老婆。同时，为了获得更多的劳动力和财富，部落首领经常对外发动战争，以掠夺更多的奴隶和财富；部落首领不仅把战争中的俘虏作为自己的奴隶，而且还把本部落的贫困者变为奴隶。而部落首长为了进一步巩固自己的政治、经济地位，又把首领的公职变为世袭。景颇族古代的部落首长（目冈）都是民主选举产生的，后来，景颇族部落的瓦切王废除了选举制，承袭了其父沙波雍芒达可汗的首长职位，开始了贵族督王（山官）统治的“贡晶贡萨”时代，成为“瓦切”贵族的天下。瓦切王是世袭贵族的鼻祖，他有5个儿子：木日王贡扎穆甘，拉托王乐伦，拉排王代纳拉，恩孔王杜伦，木然王丹尚。瓦切王将5个儿子派到各地当督王，实行家族统治，他们即是后来景颇族社会世袭督王的5大贵族官种大姓。从此，景颇族便分裂为三大等级：督阿矸（贵族）、达然达瑞（百姓）、木央（奴隶）。

随着贵族督王专制的“贡晶贡萨”制的产生和发展，景颇族的奴隶制度逐步得到发展，公元13世纪初叶，部分景颇族地区的家长奴隶制已经发展成为早期奴隶制，至清朝初期，高黎贡山西部地区发展成了奴隶占有制。但在不同地区，奴隶制的发展程度是不同的。

在奴隶制发展得较完整的地区，奴隶的主要来源有：1.

战争掠夺来的；2.贫困者以自己或子女抵债形成的；3.奴隶婚配所生的子女；4.抢掠外族人；5.贵族督王陪嫁女儿或男方送给女儿作为聘礼的奴隶。奴隶的价格则根据年龄、性别和体力的强弱来决定，成年奴隶的身价一般值一、二条牛，或数十两银子，儿童、少年奴隶的价格十分低廉。

景颇语称奴隶为“木央”（载瓦语称为“准”），“木央”是景颇族社会中地位最低下的一等人，奴隶毫无人身自由，人身完全被奴隶主占有，奴隶主可以将奴隶任意买卖、转让或处死。奴隶要为奴隶主服大量的劳役，从事家庭和田间的各种劳动，经常受主人的打骂和社会的歧视。自由人一般不与奴隶通婚，否则因对方将由此而降为奴隶。在盈江地区，山官督王死时还要把一、二个奴隶押送到坟上，跪在督王坟前，由神师董萨把奴隶的灵魂念送给督王，让其陪同督王去神国，继续服侍督王。经董萨念送过的奴隶，被认为已经丧失了灵魂，认为不久也会死去，因此令其守坟三、五日之后便弃置不管了。

在有些地区，较大的贵族督王蓄奴人数较多，有的多达数十人至百余人。奴隶主使用的奴隶，已经不仅仅是劳动中的辅助力量，奴隶已是全部劳动的主要负担者。尹梓鉴在《野人山调查记》中记载：“……畜奴风甚，且压制如牛马。凡官长头目及富而强者，一家有数十奴婢或百余，闻有汉人独行深山中，被恶野人所见，即虏去，谓之拾得。穷者转卖与富人，即畜为奴，耕山种地，劳苦异常。”这些地区的奴隶可分为两种：一种是家内奴隶，景颇语称为“星南木央”，多为女奴，常作为主人聘娶或陪嫁女儿的礼物；一种是家外奴隶，景颇语称为“昂木央”（牛马一样的奴隶）。前者住在主人家里，不占有任何财产，没有姓氏，称为“卑罗”，他们没

有人身自由，主人可以任意将其卖出或陪嫁女儿。后者昂木央为主人耕种山地、放牧牛羊、男女奴隶婚配成家后与主人分居。他们有自己的家庭、包括夫妻子女，有房屋及附属财产，有的还组成一个村寨，在主人分给的土地上劳动。他们要向主人交纳极其繁重的实物贡赋和负担各种劳役，遭受沉重的剥削，但与“星南木央”相比，已有少量的私有经济成分了。

公元 14 世纪以后，由于部落战争、掠夺奴隶、以及明清皇朝招募景颇族服兵役、劳役等原因，茶山、里麻一带的景颇族大量地、逐步地迁移到德宏地区。南迁以后，景颇族社会历史的一个巨大变化是奴隶制的迅速没落，其原因是多方面的，首先，是由于德宏地区很早以来就已经是封建领主制，景颇族来到这里后受到了汉族和傣族封建势力的强大包围，不仅无法虏掠奴隶，而且原有的奴隶由于不断逃亡和死亡，奴隶迅速减少了。其次，在汉族和傣族封建经济的影响下，景颇族的生产力迅速提高，景颇族社会内部的封建因素也逐渐发展起来，因此在奴隶制还没有获得充分发展的状况下，就开始了向更高的生产方式——封建制的过渡。第三，在迁入德宏中部和南部前，在有的地方，由于奴隶主剥削压迫较为严重，因此，曾引起过奴隶的反抗，乃至杀死奴隶主，此种事件的扩大，也使一些奴隶主有所畏惧，而不敢蓄养奴隶。第四，由于德宏地区山坝相间的地势，山区较为狭窄，数里或数十余里即进入其他民族地区，奴隶也容易逃跑，而一般酋王的辖区都不大，奴隶只要逃出主人的辖区就自由了，如原潞西县弄丙寨酋王曾有奴隶 6 人，先后逃跑了 3 人。因此，大部分地区在数百年前就已经没有奴隶了。随着景颇族社会奴隶制的没落，村社关系逐步向封建性关系转

变，这个过程一直沿续到解放前。第五，在本民族内部，由于村社的土地公有制残余及旧习惯法的制约，百姓等级还不致于完全丧失生活资料而成为一无所有的奴隶，因此奴隶制不能继续发展。还有，水田农业已经确立，作为重要生产资料的水田也就逐渐形成世代承袭，随着贫富分化，用水田来进行典当、抵押和租佃、雇工等就有了可能，封建因素在此基础上得到了迅速的发展。

由于原来在不同地区的景颇族的社会发展不平衡，因此向封建制度的过渡中也呈现出不平衡，或多种经济形态同时并存，或跳跃式的不同发展。而这种不平衡在一定程度上又决定了近代景颇族社会的不同发展倾向。总之，景颇族社会经历了漫长的原始公社时期，而原始公社解体向早期奴隶制过渡的过程也经历了若干个世纪，17世纪以后，早期奴隶制没有获得充分发展就逐渐没落了，直到1840年后，由于帝国主义的侵略和封建主义影响的加深，景颇族社会发生了进一步的变化，有的地区已发展成较典型的封建领主制，而有的地区则向封建地主制发展。奴隶主贵族督王们也就演变成封建领主和地主、富农，掌权者依然是“瓦切”氏贵族。

因此，一百多年来，群众对贵族督王制度的统治和剥削极为不满，不断进行反抗，而且爆发了大规模的武装起义。约在19世纪60年代，武装斗争首先发生在德宏西北的罗孔寨，女青年罗孔扎丁率领百姓推翻了贵族督王的统治，以后斗争迅速扩展到其它地区，斗争持续了几十年。如盈江县的支丹山地区经过了20多年的武装斗争，终于战胜了贵族督王集团，整个支丹山18寨，除4个寨于外都推翻了贵族督王统治的“贡晶贡萨”制度。铜壁关地区也先后发生了14次战争，大部分村寨的起义都获得了胜利。在起义胜利的地